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中信大厦89-102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二〇二四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深化债券注册制改革的指导意见》、《关于注册制下提高中介机构债券业务执业质量的指导意见》、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或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挂牌规则（以下简称“挂牌规则”）、发行人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引自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审计报告和发行人出具的2023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本报告其他内容及信息来源于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中国中信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请投资人关注并独立做出投资判断。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 录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7
三、发行人2023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9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0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2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2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5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9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9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19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20
十二、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0

一、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2023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发行且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仍存续的由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19中信02、19中信03、19中信04、19中信05、19中信06、19中信07、19中信08、20中信02、20中信03、20中信04、20中信05、20中信06、20中信08、21中信01、21中信02、23中信01、23中信02、23中信03（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受托管理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155250.SH	155349.SH	155529.SH	155530.SH
债券简称	19中信02	19中信03	19中信04	19中信05
债券名称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二期)(品 种二)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三期)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四期)(品 种一)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四期)(品 种二)
债券期限	10（年）	10（年）	10（年）	15（年）
发行规模（亿元）	20.00	20.00	7.00	18.00
债券余额（亿元）	20.00	20.00	7.00	18.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4.59%	4.71%	4.46%	4.60%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无	无
起息日	2019.03.19	2019.04.22	2019.07.17	2019.07.17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3月19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	每年4月22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	每年7月17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	每年7月17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

	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债券代码	155614.SH	155615.SH	155808.SH	163175.SH
债券简称	19中信06	19中信07	19中信08	20中信02
债券名称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期限	10（年）	20（年）	20（年）	10（年）
发行规模（亿元）	5.00	20.00	10.00	20.00
债券余额（亿元）	5.00	20.00	10.00	2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4.38%	4.58%	4.65%	3.88%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无	无
起息日	2019.08.14	2019.08.14	2019.11.05	2020.02.26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8月14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每年8月14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每年11月5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每年2月26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债券代码	163323.SH	163324.SH	163460.SH	163461.SH
债券简称	20中信03	20中信04	20中信05	20中信06
债券名称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债券期限	10（年）	20（年）	10（年）	20（年）
发行规模（亿元）	10.00	6.00	10.00	15.00
债券余额（亿元）	10.00	6.00	10.00	15.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4.00%	4.30%	3.87%	4.16%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无	无
起息日	2020.03.23	2020.03.23	2020.04.21	2020.04.21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3月23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每年3月23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每年4月21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每年4月21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	---------	---------	---------	---------

债券代码	163528.SH	188943.SH	188944.SH	115586.SH
债券简称	20中信08	21中信01	21中信02	23中信01
债券名称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债券期限	20（年）	5（年）	10（年）	5（年）
发行规模（亿元）	19.00	10.00	20.00	12.00
债券余额（亿元）	19.00	10.00	20.00	12.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4.20%	3.49%	3.79%	3.16%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无	无
起息日	2020.05.11	2021.11.02	2021.11.02	2023.10.23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5月11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每年11月2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每年11月2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每年10月23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	无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AAA/AAA	-

债券代码	115587.SH	240180.SH
债券简称	23中信02	23中信03
债券名称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债券期限	20（年）	5（年）
发行规模（亿元）	8.00	20.00
债券余额（亿元）	8.00	20.00
发行时初始票面利率	3.35%	3.19%
调整票面利率时间及调整后票面利率情况（如发行人行使票面利率调整权）	无	无
起息日	2023.10.23	2023.11.02
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付息日	每年10月23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每年11月2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担保方式	无	无
主体/债项评级	AAA/AAA	AAA/AAA
报告期跟踪主体/债项评级	-	-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信用风险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

，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5次。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公告链接
资产划转进展	2023年5月4日，发行人披露了《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关于资产划转至子公司进展的公告（二）》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https://static.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new/2023-05-11/155192_20230511_CZEJ.pdf
资产划转进展	2023年7月3日，发行人披露了《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关于资产划转至子公司进展的公告（三）》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https://static.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new/2023-07-10/163461_20230710_X6X6.pdf
资产划转进展	2023年7月28日，发行人披露了《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关于资产划转至子公司进展的公告（四）》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https://static.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new/2023-08-04/188943_20230804_VQE8.pdf

会计师事务所 变更	2023年8月23日，发行人披露了《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https://static.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new/2023-08-30/188943_20230830_YBZ9.pdf
董事长变动	2023年12月14日，发行人披露了《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动的公告》	受托管理人通过月度重大事项排查获知发行人发生了该等重大事项，及时开展了进一步核查，通过询问发行人，获得解释说明和相关证据，确认该重大事项属实，督促发行人发布临时公告。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https://static.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mpany/c/new/2023-12-21/155530_20231221_SVDS.pdf

三、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 2023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投资和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等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2.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包括:(1)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2)矿产、林木等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3)机械制造;(4)房地产开发;(5)信息产业: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6)商贸服务及其他产业: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进出口业务、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咨询服务;3.向境内外子公司发放股东贷款;资本运营;资产管理;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及分包和劳务输出,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该企业于2014年7月22日由内资企业转

为外商投资企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23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总收入36,584,837.50万元,产生营业总成本26,548,102.90万元。2023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利润10,396,577.10万元,实现净利润9,093,822.00万元。

(二) 发行人 2023 年度财务状况

表：发行人2023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末	2022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资产总计	1,083,678,188	1,018,520,992	6.40
负债合计	968,576,406	909,206,484	6.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101,782	109,314,508	5.29
营业总收入	36,584,838	37,394,660	-2.17
营业利润	10,396,577	11,076,255	-6.14
利润总额	10,545,275	11,178,360	-5.66
净利润	9,093,822	9,440,901	-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6,019	15,521,753	-124.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663	30,795,453	-106.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2,431	-9,797,381	77.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13,406	37,562,100	-120.54
资产负债率(%)	89.38	89.27	0.12

四、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23中信01、23中信02、23中信03募集资金披露用途与最终用途情况如下表所示,其他由中信建投证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完毕,本报告期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23中信0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15586.SH	
债券简称：23中信01	
发行金额：12.00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

表：23中信0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115587.SH	
债券简称：23中信02	
发行金额：8.00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

表：23中信0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240180.SH	
债券简称：23中信03	
发行金额：20.00亿元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最终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营运资金。	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

截至报告期末，各期债券募集资金最终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涉及临时补流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并进行专项管理。报告期内，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三）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报告期末，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四）募集资金变更及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债券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适用信息披露要求。

（五）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故不涉及现场检查安排。

五、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盈利能力及日常经营收益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2年度和2023年度，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37,394,660.10万元和36,584,837.50万元，净利润分别为9,440,901.00万元和9,093,822.00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收入与净利润将为偿付各期债券本息提供一定保障。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情况稳定，运作规范，具有广泛的融资渠道和较强的融资能力，可通过资本市场进行债务融资。截至2024年3月末，发行人本部授信规模1,030亿元，可使用授信额度880亿元。如果由于意外情况导致发行人不能及时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发行人有可能凭借自身良好的资信状况以及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通过间接融资筹措各期债券还本付息所需资金。

六、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内外部增信机制的变动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我司受托管理的发行人存续债券中，无债券设有增信机制安排。

本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增信机制及有效性无变化。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1、19中信02、19中信03、19中信04、19中信05、19中信06、19中信07、19中信08、20中信02、20中信03、20中信04、20中信05、20中信06、20中信08、21中信01、21中信02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各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各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1）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

发行人指定库务部牵头负责协调各期债券的偿付工作，并协调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各期债券本息的偿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2）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发行人设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各期债券本息的偿付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各期债券当期付息日/本金兑付日前，发行人将按要求将还本付息的资金及时划付至偿债保障金专户。各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加强公司的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使用等资金管理，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各期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各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中信建投证券担任各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中信建投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各期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5）严格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2、23中信01、23中信02、23中信03

（1）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

1）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主体的货币资金。

在本期债券每次付息、兑付日（含分期偿还、赎回）前20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10%或1亿；在本期债券每次回售资金发放日前5个交易日货币资金不低于每次应偿付金额的50%或5亿。

2）为便于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持有人等了解、监测资金变化情况，发行人承诺：发行人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受托管理人提供本息偿付日前的货币资金余额及受限情况。

3）发行人于本息偿付日前定期跟踪、监测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情况。如出现偿债资金来源低于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资产变现、催收账款和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并确保下一个监测期间偿债资金来源相关指标满足承诺相关要求。

如发行人在连续两个监测期间均未达承诺要求的，发行人应在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提前归集资金。发行人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1个月内归集偿债资金的20%，并应最晚于最近一次付息或兑付日前5个交易日归集偿债资金的50%。

4）当发行人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发生较大变化、未履行承诺或预计将无法满足本期债券本金、利息等相关偿付要求的，发行人应及时采取和落实相应措施，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 如发行人违反偿债资金来源稳定性承诺且未按照“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之第三条第2款约定归集偿债资金的, 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救济措施”的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2) 救济措施

1) 如发行人违反“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之第三条第2款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 经持有本期债券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 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如下救济措施, 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

在30个自然日提供并落实经本期债券持有人认可的其他和解方案。

2) 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 发行人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报告期内, 发行人各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约定的承诺事项。

(三) 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账户,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作用, 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 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 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七、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 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55250.SH	19中信02	每年付息1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3月19日付息, 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0 (年)	2029.03.19
155349.SH	19中信03	每年付息1次, 到期一次还本,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4月22日付息, 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0 (年)	2029.04.22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55529.SH	19中信04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7月17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0（年）	2029.07.17
155530.SH	19中信05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7月17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5（年）	2034.07.17
155614.SH	19中信06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8月14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0（年）	2029.08.14
155615.SH	19中信07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8月14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20（年）	2039.08.14
155808.SH	19中信08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11月5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20（年）	2039.11.05
163175.SH	20中信02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2月26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0（年）	2030.02.26
163323.SH	20中信03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3月23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0（年）	2030.03.23
163324.SH	20中信04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3月23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20（年）	2040.03.23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163460.SH	20中信05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4月21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0（年）	2030.04.21
163461.SH	20中信06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4月21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20（年）	2040.04.21
163528.SH	20中信08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5月11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20（年）	2040.05.11
188943.SH	21中信01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11月2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5（年）	2026.11.02
188944.SH	21中信02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11月2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10（年）	2031.11.02
115586.SH	23中信01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10月23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5（年）	2028.10.23
115587.SH	23中信02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10月23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20（年）	2043.10.23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到期日
240180.SH	23中信03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每年11月2日付息，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5（年）	2028.11.02

注：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在利息偿付前已及时提示并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足额付息，未发生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的情况。发行人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如下：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55250.SH	19中信02	发行人已于2023年03月20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55349.SH	19中信03	发行人已于2023年04月24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55529.SH	19中信04	发行人已于2023年07月17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55530.SH	19中信05	发行人已于2023年07月17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55614.SH	19中信06	发行人已于2023年08月14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55615.SH	19中信07	发行人已于2023年08月14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55808.SH	19中信08	发行人已于2023年11月06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63175.SH	20中信02	发行人已于2023年02月27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63323.SH	20中信03	发行人已于2023年03月23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63324.SH	20中信04	发行人已于2023年03月23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163460.SH	20中信05	发行人已于2023年04月21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63461.SH	20中信06	发行人已于2023年04月21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63528.SH	20中信08	发行人已于2023年05月11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88943.SH	21中信01	发行人已于2023年11月02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88944.SH	21中信02	发行人已于2023年11月02日按时完成上年度付息兑付工作
115586.SH	23中信01	报告期内不涉及本息偿付工作
115587.SH	23中信02	报告期内不涉及本息偿付工作
240180.SH	23中信03	报告期内不涉及本息偿付工作

八、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募集说明书约定，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跟踪评级机构应当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根据上市规则于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度的债券信用跟踪评级报告，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确有合理理由且经交易所认可的，可以延期披露。报告期内，19中信02、19中信03、19中信04、19中信05、19中信06、19中信07、19中信08、20中信02、20中信03、20中信04、20中信05、20中信06、20中信08、21中信01和21中信02跟踪评级为AAA。23中信01、23中信02和23中信03于报告期内不涉及跟踪评级事项。

九、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十、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均已按相关要求发布相应临时公告。详情请见本报告“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十一、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及相应成效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十二、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中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3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